

### 深資童軍司法制度研習班

港島地域深資童軍支部將於 8 月份舉辦上述研習班，歡迎各區合資格之深資童軍成員參加。本班內容乃根據深資童軍獎章責任段章【公民】之丁部所編訂，介紹本港司法制度及司法機構。完成研習班之學員可獲地域認可達到深資童軍獎章責任段章【公民】之要求。

日期		時間	地點
2009 年 8 月 19 日	(星期三)	1900—2200	港島地域總部
2009 年 8 月 21 日	(星期五)		
2009 年 8 月 28 日			

班領導人：余俊翔先生

參加資格：持有有效深資童軍紀錄冊之深資童軍成員

名額：40 名

費用：每位港幣 20 元（包括講義及茶點）。費用必須以劃線支票「一人一票」方式繳付，支票抬頭請書「港島童軍」或「香港童軍總會港島地域」。

截止日期：2009 年 8 月 3 日（星期一）

報名辦法：備妥下列各項於截止日期前遞交或郵寄灣仔愛群道 34 號鄧肇堅大廈 202 室港島地域辦事處。

1. 已填妥之 PT/03 表格【表格可於地域網頁下載（[www.hkirscout.org](http://www.hkirscout.org)）或到地域辦事處索取】，未滿 18 歲之參加者必須獲家長／監護人簽署家長同意書；
2. 報名費支票；
3. 深資童軍紀錄冊附相片及會員資格紀錄之版頁副本。

服裝：整齊童軍制服（男女成員皆穿著長褲及配帶旅巾）

備註：1. 逾期或未付費用之申請，恕不接納；  
2. 取錄與否，均以書面或電郵通知；  
3. 參加者必須全期出席，並須自行安排到法院旁聽審訊案件及完成指定習作方獲發證書。

查詢：如在班期前 3 天尚未接獲通知，請致電 2835 7715 與發展幹事陳家莉小姐聯絡。

副地域總監（青少年活動）

吳家亮

（陳嘉寶



代行）